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发起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络科技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42,500** 万元参与发起设立广州二三四五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小贷公司”，正式名称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确定的名称为准）。本次投资完成后，网络科技子公司占小贷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85%**，小贷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投资尚需获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最终的投资方案及该项投资是否能够完成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1)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与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颐股份”）共同设立广州二三四五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小贷公司”，正式名称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确定的名称为准）；

(2)投资金额：网络科技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42,500** 万元，占小贷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85%**；中颐股份拟出资人民币 **7,500** 万元，占小贷公司注册资本 **15%**。

2、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并已获得公司董事长的批准，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各投资方基本情况

1、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3A3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于冰

注册资本：9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开发、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企业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和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百货的销售；增值电信业务（详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2A66 室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谢孝平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财务咨询，证券投资咨询，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册资本增加事宜，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00万元增加至22,000万元。截至目前，本次增资的出资工作已完成，并完成验资工作，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与网络科技子公司及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二三四五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筹）；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民间金融街（暂定）；

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及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2、投资总额

网络科技子公司拟使用人民币42,500万元自有资金参与发起设立小贷公司，占小贷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5%，具体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42,500 | 85 | 货币 |
| 2 | 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7,500 | 15 | 货币 |
| 合计 | | 50,000 | 100 |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2016年12月1日，网络科技子公司与中颐股份签订了《股东出资协议书》。

《股东出资协议书》的主要条款如下：

股东（一）：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528号14幢3A35室

法定代表人：陈于冰

股东（二）：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2A66 室

法定代表人：谢孝平

2、广州二三四五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筹）股东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出资时间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42,500 | 85 | 货币 |
| 2 | 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7,500 | 15 | 货币 |
| 合计 | | 50,000 | 100 | |

3、公司的设立

（1）本协议生效之后，全体股东将申请筹建公司所需的文件尽快提交给筹备组，由其报相关部门审批。

（2）在收到相关部门批准公司筹建的文件之后，全体股东有义务支持和配合筹备组的工作，应向筹备组提交监管部门所需的文件以申请公司开业，以确保在批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尽最大努力完成公司的筹建工作。

（3）在监管部门下发同意公司开业的批复并向公司核发经营小贷业务许可证后，全体股东同意委托筹备组负责人到工商局办理企业登记注册手续，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股东会、筹备组工作制度和组织架构设置

（1）股东会是小贷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最高决策机构。有关小贷公司设立的重大事项均须由股东会审议通过。

股东会审议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重大事项：审议各项报批文件，包括小贷公司章程；审议筹建过程中前期开办费用和支出报告；批准与小贷公司设立相关的其他重大事项。

（2）筹备组为筹备工作常设机构，负责办理小贷公司筹建的全部事宜。

（3）筹备组在小贷公司正式成立之日即告终止。

(4)小贷公司正式成立后,股东会是小贷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法》、及相关监督管理机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权利。

(5)小贷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6)小贷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连任。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

5、违约责任

协议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协议的规定,当出现协议约定的违约情形时,违约方应按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6、本协议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需公司权力机构决策的,以机构决策为准)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子公司”)与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消费金融”)合作推出了“2345 贷款王”(原名“随心贷”,系国内首创的由权威金融机构向个人提供网络消费贷款的创新型正规借贷平台,先期推出了面向个人用户的 500-5000 元小额贷款)网络借贷平台业务高速增长。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2345 贷款王”平台累计发放贷款笔数超过 190 万笔,较 2015 年末增长 12.6 倍;单月发放贷款金额已超过 7.4 亿元,累计放款额 31.9 亿元,较 2015 年末增长 10 倍。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2345 贷款王”平台累计发放贷款笔数超过 332 万笔,较 2015 年末增长 22.7 倍;单月发放贷款金额已超过 11.5 亿元,累计放款额 51.9 亿元,较 2015 年末增长 16.9 倍。

随着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风控模型建立及不断完善,以及公司利用在互联网领域的优势带来大量用户群体,结合中银消费金融在金融领域的优势地位,公司“2345 贷

款王”业务获得了高速发展，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规模，将公司打造成为“基于互联网平台的一流综合服务商”，践行公司“互联网+金融创新”的发展战略，公司拟投资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小贷公司将依托公司已有的海量互联网用户规模优势、推广渠道优势、海量数据及数据分析技术优势、运营经验及融资渠道优势等，与各类金融机构和社会资金开展合作更深层次合作，充分发挥资本推动业务发展及资源整合的作用。

本次拟发起设立互联网小贷公司将有利于进一步深化公司“互联网+金融创新”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互联网消费金融领域的盈利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拟发起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存在以下一些潜在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审批风险

本次拟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事项尚需获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存在审批无法获得通过的风险；

2、政策风险

小贷行业可能面临法律地位不明确、央行/银监会等政府主管部门的政策变化等问题，从而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3、市场风险

因经济形势变化、市场竞争加剧、央行利率水平变化等因素的变化，而导致小贷公司的盈利能力、坏账率、利率水平受到一定的影响；

4、信用风险

小贷公司可能面临借款人偿还能力不足、恶意违约、信用欺诈等信用风险；

5、经营风险

小贷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资金来源渠道单一、以及由于内部控制及治理

机制失效等原因而造成的经营风险。

公司将充分利用“2345 贷款王”产品中已经积累的经验，通过加强风险控制、内部控制等多种方式，降低小贷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七、其他事项

本次拟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事项尚需获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股东出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3 日